

南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办公室文件

宛自然资办〔2020〕23号

南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办公室 关于印发《南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0 年 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局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

现将《南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0 年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南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办公室

2020年9月29日



南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0 年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实施方案

为落实《2020 南阳市优化营商环境实施意见》年各项任务目标，持续推进我局优化营商环境改革工作，针对具体任务，根据科室分工，现将我局 2020 年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实施方案制定如下：

一、工作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河南时的重要讲话精神，深化“放管服”改革，落实“五减一优”及《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努力打造自然资源和规划系统稳定、公开、透明、可预期的一流营商环境，为市场主体投资兴业破堵点、解难题，以高品质的营商环境为加快建设具有较强吸纳集聚能力和重要影响力的大城市助力添彩。

二、重点任务

（一）提升办理建筑许可效率和质量

1、多规合一平台建设

牵头领导：闫荣英

牵头科室：地理信息中心

配合科室：相关科室、各规划分局

目标任务：进一步丰富平台数据资源；持续完善更新“一张蓝图”，推进数据的共享，服务建设项目审批提速；规范各部门对平台操作使用；落实多规合一考评机制，促进相关部门信息共享交互，实现项目协同审批。

加快推动县区“多规合一”工作，使“多规合一”工作向纵深推进。强化各区县“多规合一”基础数据资料进行全面收集处理及融合共享，推动市县两级的业务协同办理、空间信息共享、空间决策共商，提高审批效能和监管服务水平。

2、建设工程规划审批

牵头领导：陆启安

牵头科室：建筑科、市政科

配合科室：相关科室、各规划分局

目标任务：建筑规划许可审批涉及的人防、国安、环评、地震、景观等，由原来的串联审批，逐步实现并联审批。开展建设工程规划设计方案联合审查。减少审批环节，压缩申请材料，缩短审批时间，提高审批质量。

3、推行区域评估

牵头领导：张征

牵头科室：勘察储量科

配合科室：相关科室

目标任务：充分发挥牵头作用，建立联络员制度，搭建市直

相关职能部门与县（市、区）政府（管委会）联系沟通的桥梁，编制与区域评估工作相关的学习材料、业务工作流程等资料并宣传分发学习，制订《区域评估分组调研及日常督促工作方案》，开展区域评估试点，全面推进区域评估工作。

4、推行联合测绘

牵头领导：李俊

牵头科室：测绘管理科

配合科室：相关科室

目标任务：按照市工改协调小组的要求，起草《南阳市工程建设项目联合测绘实施细则》及相关配套文件，推行“联测、共享”工作机制。

5、推行联合验收

牵头领导：陆启安

牵头科室：验收科

配合科室：相关科室、各规划分局

目标任务：配合联合验收牵头部门制定联合验收“一单清”及建设项目竣工测绘报告细则。压缩验收审批事项资料，减少审批时间。增加相关部门沟通，逐步实现联合验收各部门信息共享。

6、压缩审批时限

牵头领导：闫荣英

牵头科室：行政审批服务科

配合科室：相关科室、局属单位

目标任务：推行行政审批全过程“不见面”审批。配合工改领导小组，将建设项目审批全流程 100 天压缩在 53 天以内。其中，《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核发由原来的 15 个工作日压缩到 9 个工作日；《用地规划许可证》（含临时用地）由原来的 7 个工作日压缩到 3 个工作日；建设工程设计方案联合审查由原来的 22 个工作日压缩到 12 个工作日；《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核发由原来的 7 个工作日压缩到 3 个工作日。

（二）深化不动产登记服务改革

牵头领导：李俊

牵头科室：确权登记局

配合科室：不动产登记服务中心

目标任务：优化交易、税收、登记“一窗受理、并行办理”业务流程、进一步精简环节、精简申请材料、压缩办理时间，实现一般登记 2 个工作日办结，企业间转移登记 1 个工作日办结，抵押登记 1 个工作日办结，其他（查封、查询、注销等 7 项）业务 1 小时办结。完善便民服务系统功能，提升网上服务能力，全面实施“互联网+不动产登记”，深化政银合作、政企合作，扩大不动产登记服务向银行网点、开发企业和公积金中心延伸的覆盖面，运用人脸识别、电子签名、电子证照、网上缴费等手段，方便企业群众随时随地在网上申请办理业务，提升办事便利度。加

大信息化建设力度，建成不动产登记权籍信息数据库，推动基于数据共享交换平台的部门间信息共享，推进不动产与房屋、税务等部门的系统互联互通。

三、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

成立局放管服暨优化营商环境领导小组，领导小组由局主要领导任组长，其他局领导任副组长，局机关科室负责人为成员，加强对全局自然资源领域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的组织领导。分管行政审批工作的局领导具体负责全系统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协调推进各项工作任务。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局行政审批科，负责领导小组日常工作、加强对局政务服务和优化营商环境工作进行统筹协调，并对落实情况进行督办。

（二）强化工作落实

优化营商环境是我局各项工作中的重中之重，也是衡量一个单位成绩的重要标志，必须强化落实。做到重点任务工作分工，落实到局领导、局机关各科室及局属各单位负责人，确保任务目标按时完成，相关责任单位要积极加强与牵头单位的联系沟通，按时完成工作任务。

（三）强化监督检查

局机关各科室及局属各单位要按照优化营商环境重点任务，积极开展工作。对服务对象反映的重点难点问题，及时研究解决

落实，确保高效完成各项任务。局督察室进行实时的跟进监督，对于任务推进缓慢，责任落实不力的，将实施效能过错责任追究。

南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办公室

2020年9月29日印发
